

证券代码：832345

证券简称：海泰斯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北京海泰斯工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谭洪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7,457,55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2018年6月30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7,815,352.87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7,009,907.44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

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北京海泰斯工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编号：2018-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457,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金铎先生、武新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个人原因，陈兴志先生、祁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陈兴志先生、祁光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董事会拟提名李金铎先生、武新风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北京海泰斯工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457,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并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自2018年1月1日至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如下理财产品，现提请董事会予以追认，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关于追认并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17）。

同时，因公司业务的季节性原因，资金存在闲置的情况，特提请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额度内、控股子公司在不超过200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投资期限在半年以内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可滚动使用，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手续等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457,5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 会议需要的其他文件

北京海泰斯工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